

##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6年12月8日在公司科技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以电话、书面文件及电子邮件的方式于2016年12月2日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姜煜峰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葛晶平、成志明、杨克泉及韦烨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出席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终止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具体事项详见《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是基于审慎判断并与交易各方充分沟通协商之后做出的决定，有利于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关联董事姜煜峰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三、备查文件

- 1、《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2月10日